

证券代码：833305

证券简称：万仕隆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宁夏万仕隆冷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宁夏金硕丰商贸有限公司拟向宁夏银行鼓楼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4,000,000.00元，公司拟为前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协议尚未签署，具体以实际签署协议内容为准。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68%。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出席董事5人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本次对宁夏金硕丰商贸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达到了公司章程规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因此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宁夏金硕丰商贸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是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是

住所：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清河北街 737 号

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兴庆区清河北街 737 号

注册资本：10,0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萍

主营业务：文具用品批发；办公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建筑材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服装服饰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五金产品零售；家具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航空商务服务；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农副产品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已发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成立日期：2002 年 3 月 6 日

关联关系：宁夏金硕丰商贸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宁夏融合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萍独资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公司财务总监施锋为其公司监事。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22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35,943,683.79 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流动负债总额：6,944,025.50 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28,999,658.29 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19.32%

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11,087,257.63 元

2022 年 1-6 月利润总额：1,219,847.31 元

2022 年 1-6 月净利润：1,219,847.31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宁夏万仕隆冷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宁夏银行鼓楼支行

债务人：宁夏金硕丰商贸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4,000,000.00 元

担保期限：一年，具体以协议实际签订内容为准

担保合同签署时间：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贷款行批准后签署。

反担保情况：宁夏融合投资有限公司对该笔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鉴于宁夏金硕丰商贸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且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王萍独资的一人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保持长期友好合作关系，董事会在考虑该担保风险可控和双方长远合作的基础上同意为宁夏金硕丰商贸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董事会认为，宁夏金硕丰商贸有限公司与公司保持长期友好合作关系，能够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支持，本次担保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宁夏金硕丰商贸有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为其提供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同时，宁夏融合投资有限公司对该笔担保提供保证反担保。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宁夏融合投资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52,637,534.05 元（其中，固定资产 9,823,044.62 元、长期股权投资 35,728,846.00 元），资产负债率 58.43%、净资产 21,881,427.99 元，如果发生代偿风险，宁夏融合投资有限公司有足够的资产实力承担反担保责任，保障公司利益不受损害。因此，本次担保风险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2,14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427.94	2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	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2.5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 0 元，因担保被判决败诉可能承担的损失金额为 0 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宁夏万仕隆冷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二）《担保协议》；
- （三）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宁夏万仕隆冷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